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楊江棟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43

傳真：02-27251789

電子信箱：edu\_sta.12@mail.taipei.  
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統字第10830909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府主計處原函影本1份 (6779160\_1083090929\_1\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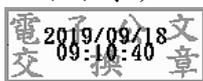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府主計處函以，為順利辦理交通部「汽車貨運調查」，請貴單位協助運用機關網站、電子看板等管道宣導調查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府主計處108年9月17日北市主經統字第10830108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宣導本項調查，請貴單位自108年10月16日起至同年10月22日止於機關網站或電子看板上宣導該調查訊息，文字內容為：「108年下半年汽車貨運調查於10月16日至22日舉行，敬請各公司行號支持」。
- 三、檢附臺北市府主計處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金華國中 1080918



\*PZAA1086006380\*